



SYNERGIS 新昌
total management solutions 整全管理

SYNERGIS HOLDINGS LIMITED

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40)

適用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 Synergis Holdings Limited (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 (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出席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07-109號新昌中心2樓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上所載之下列決議案，及代表本人／吾等於大會上按下列指示投票，及如未有任何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決定如何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批准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之股本及批准發行可轉換優先股 (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之通函 (「通函」))		
2.	批准買賣協議 (定義見通函) 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3.	批准投標服務協議 (定義見通函) 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4.	批准支援服務協議 (定義見通函) 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5.	批准轉授特許協議 (定義見通函) 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6.	批准一般業務服務協議 (定義見通函) 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 有關決議案之全文載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之大會通告內

日期：二零一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全寫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有關股份數目將被視為登記於閣下名下之全部本公司股份。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之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東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在投票欄內作出指示，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決定投票或棄權。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時，委派代表出席之股東按其每持有一股繳足股份可有一票投票權。擁有多於一票投票權之股東毋須以相同方式行使所有投票權。於有關欄內填上「✓」號即表示閣下持有上述所有股份所附帶之投票權將據此而獲行使。於有關欄內填上股份數目，即表示欄內所指之股份數目附帶之投票權將據此而獲行使。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如股東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正式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代理人簽署。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或如股東為公司，則其授權代表，在大會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或 (如股東為公司) 其授權代表出席大會，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上述出席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或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經公證認證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經已撤銷。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修改，必須由表格簽署人簡簽示可。

* 僅供識別